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清風
電話：(02)7736-7885
電子信箱：ccf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四)字第11200323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認識身心障礙者特質與需求 (A09000000E_1120032344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衛生福利部製作之《認識身心障礙者特質與需求》教材手冊及影片，請運用於教育訓練、廣為宣導並轉知所屬及民間團體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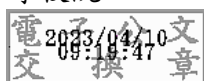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3月24日衛授家字第11207604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公部門及大眾更加認識身心障礙者，以減少對身心障礙者偏見、負面刻板印象及不友善行為，衛生福利部製作旨揭教材，用以說明不同障礙類別（如智能障礙者、自閉症、視覺障礙者、聽覺障礙者、語言及溝通障礙者、肢體障礙者、腦性麻痺者等）的特質與需求。
- 三、請協助周知於電子看板或於網站刊登訊息，並請納入非營利教育訓練使用，以提升各領域人員障礙意識，以利共同推廣友善身心障礙者社會環境。
- 四、旨揭教材電子檔已公布於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（CRPD）資訊網「宣導專區」內，歡迎逕行運用，短網址途徑如下：
(一)手冊：<https://gov.tw/Uuy>

(二)影片：<https://youtu.be/lbeaZD7tV00> (備用連結：
<https://gov.tw/Zvb>)

五、倘有對旨揭教材之疑義，請逕洽衛生福利部余佩軒小姐，
(02) 2653-1705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、國立教育廣播電臺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